

质疑答复书

一、质疑人及项目的基本情况

质疑人：南宁瑞承弘贸易有限公司

地址：南宁市江南区那洪大道 7 号南宁研祥智谷 D3 栋 101 号房
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：张龙梅

质疑项目名称：来宾市电子政务外网三期服务采购

质疑项目编号：LBZC2026-G3-990063-CGZX

采购人：来宾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发展局

采购代理机构：北海市政府采购中心

收到质疑函的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6 日

二、质疑答复

收到《质疑函》后，我中心同日转给采购人。采购人现已对《质疑函》质疑事项作出答复，具体答复意见如下：

质疑事项 1：采购需求中安全准入系统技术参数具有明显倾向性和排他性，涉嫌指向特定供应商。

答复：经采购人会同项目方案设计单位逐一核查、论证，安全准入系统技术参数不存在倾向性、排他性，质疑不成立，不予支持。

（一）需求合规性说明

本项目为来宾市电子政务外网安全建设项目，服务全市党政



机关政务业务线上办理，涉及电子公文流转、跨部门数据互通、政务终端统一管控，网络安全、国产化适配、零信任防护、国密加密属于项目刚性合规要求，参数设置均依据国家、自治区政务安全强制标准制定，所有技术指标均为政务外网安全准入系统通用合规能力要求，并非特定厂商独有功能。

1. 关于国产化软硬件、国密、零信任集群共享、CS 程序拉起、CDN 真实 IP、系统巡检、一文一密等参数

当前国内主流信安厂商（不少于 3 家）均已完整落地国产化处理器 + 国产操作系统适配、全系列国密 SM1 / SM2 / SM3 / SM4 算法、零信任集群权限共享、国产 CS 客户端拉起、前端真实 IP 溯源、安全自动巡检、文件国密加密等标准化功能，属于政务零信任安全准入系统行业通用标配功能，不存在单一厂商独有特征。贵单位仅以“参数组合较多”认定为定制化指标，未开展完整市场全厂商调研，事实依据不成立。

2. 关于★参数要求提供功能截图佐证

招标文件标注★为重要指标参数，要求功能截图仅为验证供应商产品真实具备对应能力，未限定截图样式、界面布局，所有具备对应功能的厂商均可自主提供自有产品截图，不存在指向单一供应商的辨识限制；该要求仅为评审核验手段，未设置排他门槛，不属于量身定制评分项。

3. 关于控制中心与代理网关同一品牌要求

电子政务外网为统一闭环安全管控体系，控制中心、代理网

关为联动协同成套安全设备，跨品牌设备存在协议不兼容、权限同步失效、政务终端管控漏洞等重大安全风险，若允许多厂商组合投标，将直接造成政务网络安全管控断层，不符合等保 2.0、政务外网安全统一管控硬性规范。该要求基于项目安全运行刚需设置，属于合理特殊采购条件，不存在限制竞争情形。

（二）法律依据说明

本项目安全准入系统参数全部依据政务网络安全法定规范制定，不存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二十条第（三）项“指向特定供应商、特定产品”情形，参数设置未对供应商设置不合理差别、歧视待遇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、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1〕22号）第六、七、八、九条等相关规定。

质疑事项 2：评分办法中实力信誉分奖项设置不合理，涉嫌以不合理条件限制排除供应商。

答复：采购人经研究，决定删除实力信誉分第②项。

三、处理结果及权利告知

质疑事项 1 不成立、质疑事项 2 成立。依据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 94 号）第十六条，本项目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。具体修改均以更正公告为准。

如质疑人对本质疑答复不满意，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**来宾市财政局**投诉。感谢质疑人对政府采购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

北海市政府采购中心
2026年7月24日